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桂林光隆集成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及上海奥简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本独立财务顾问”）担任公司本次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就公司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10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因本次交易事项申请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300131.SZ)、创业板综指(399102.SZ)、申万电子指数(801080.SI)的累计涨跌幅如下：

项目	公告前第21个交易日 (2025年9月18日)	公告前第1个交易日 (2025年10月24日)	累计涨跌幅
公司股票收盘价 (元/股)	11.41	11.42	0.09%
创业板综指 (399102.SZ)	3,867.32	3,858.09	-0.24%
申万电子指数 (801080.SI)	6,425.42	6,674.42	3.88%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的涨跌幅			0.33%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3.79%

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公告前20个交易日的区间内的累计涨跌幅为0.09%；剔除大盘因素（参考创业板综指）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参考申万电子指数）影响，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公告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分别为0.33%和-3.79%，均未超过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肖尧

莫瑞君

冯大翔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 29 日